# 荣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控股股东申请借款额度的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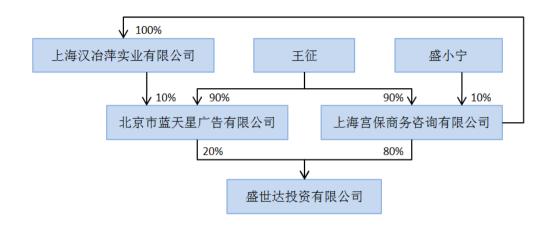
# 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- 1. 为满足荣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资金周转需求,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,拟向控股股东盛世达投资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盛世达") 申请不超过2亿元的借款额度,借款年利率不超过9.5%,期限为股东大会通过之 日起一年以内, 并授权公司在额度范围内循环使用。
- 2. 盛世达为公司控股股东,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规定,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。
- 3. 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,以6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控股股东盛世达投资有限公司申请借款额 度的议案》,关联董事王征对该事项回避表决,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 事前认可意见和一致同意本议案的独立意见。本次关联交易尚需获得股东大会的 批准,关联股东盛世达将回避表决。
- 4.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 重组,不构成重组上市。

#### 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- 1. 关联方名称: 盛世达投资有限公司
- 2. 注册地址: 北京市房山区良乡凯旋大街建设路18号7层711室
- 3. 企业性质: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
- 4. 法定代表人: 王征
- 5. 注册资本: 150000万元人民币
- 6. 成立日期: 2005年1月21日

- 7. 主营业务:项目投资:投资管理:投资咨询。
- 8. 股权结构图:



#### 9. 财务数据:

截至2022年12月31日(未经审计),盛世达总资产2,713,179,645元,净资产1.637.785.345元,营业收入12.283,019元,净利润24.745.891元。

- 10. 盛世达为公司控股股东,持有公司59,926,083股股份,占公司总股本40.81%。
  - 11. 经查询,盛世达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

#### 三、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

公司向控股股东盛世达申请不超过2亿元的借款额度,借款年利率不超过 9.5%,期限为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一年以内,并授权公司在额度范围内循环使用。

#### 四、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

本次交易无抵押及担保,贷款利率参考了商业银行贷款利率水平、盛世达的资金成本及公司取得资金的成本,定价公允,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。

### 五、交易目的和影响

本次交易的目的是为满足公司的资金周转需求,贷款利率参考了商业银行贷款利率水平、盛世达的资金成本及公司取得资金的成本,定价公允,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#### 六、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

2023年4月7日,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,审议通过《关于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,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荣丰房地产开发有

限公司为上海汉治萍实业有限公司1.7亿元续贷提供担保,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4月8日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3-005)。该关联交易已经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2023年初至公告日,除上述交易外公司未与控股股东发生其他关联交易。

### 七、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

# (一) 事前认可意见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相关规定,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。 我们对该项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审议,本次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资金周转需求,贷款利率参考了商业银行贷款利率水平、盛世达的资金成本及公司取得资金的成本,定价公允,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,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。我们同意将《关于向控股股东盛世达投资有限公司申请借款额度的议案》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。

### (二)独立意见

董事会在审议该关联交易时,关联董事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,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资金周转需求,贷款利率参考了商业银行贷款利率水平、盛世达的资金成本及公司取得资金的成本,定价公允,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,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。我们同意《关于向控股股东盛世达投资有限公司申请借款额度的议案》,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八、备查文件

- 1.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;
- 2.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

荣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